

# 岚皋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492 号）相关规定，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，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“公正、公平、便民”的总体原则和“真实有效、及时准确、合法规范”的总体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，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1. 主动公开情况：全年及时、主动、规范公开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、财政专项资金使用、部分符合政府安置工作退役士兵社保接续、业务和中心工作等动态、信息 10 余条，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2. 依申请公开情况：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 8 条规定，明确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定期更新信息，切实加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、时效性、准确性。

4. 平台建设情况：我局尚未开通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和微博，利用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。

5. 监督保障情况：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召开信息公开条例专题学习会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，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严格进行保密审查，严格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工作信息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0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0
三、本年度办	（一）予以公开						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	0

理 结 果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0	
	(四) 无法提供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0
	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0
	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0
	(五) 不予处理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0
			2. 重复申请							0
	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0
	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0
	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0
		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0	
		(七) 总计							0	
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0
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-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				0				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，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时效有待提升，具体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

改进情况：我们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落实目标责任制，促进信息公开工作走向制度化、规范化轨道。持续做好高效审批工作，全面落实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要求，积极应对新型互联网工作模式，提高电子化办公水平，努力为退役军人提供方便高效的服务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